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　捐款同意書

1. 基本資料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□個人捐贈　□機構團體捐贈（敬請勾選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　　名 |  | 服務單位 |  |
| 機構名稱 | (個人捐贈者免填) | 職　　稱 |  |
| 聯絡方式 |  |
| 通訊地址 | □□□-□□ |
| 電子信箱 |  |
| 身　　分 | □臺師大校友，民國　　年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系/所班畢(結)業□在學生 □臺師大教職員 □家長 □社會人士 □企業機構 □非營利組織 □其他 |
| 捐款徵信 | 是否同意將姓名、身分、捐款金額刊登於本校網站與刊物，以為公開徵信之用？□同意　□匿名 |

1. 收據資料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抬頭名稱 | 捐款可100%自個人當年度綜合所得／企業營利所得總額中扣除。□同捐款人姓名　□同機構名稱　□其他抬頭名稱： |
| 寄送地址 | □同通訊地址　□其他： |

1. 捐款內容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□一次捐款 | 民國　 年　 月，新台幣　　　　　　　元整 |
| □定期捐款 | 每　 月／　 年，新台幣　　　　　　　元整，自民國　 年　月起至　 年　月止，共　　個月／年，合計新台幣　　　　　　　元整 |
| 捐款用途 | □劉真校長故居暨當代教育名人館修繕工程　　□補助教育學院學生赴外□捐款教育學院設立講座、研究中心　　　　　□優化教育學院學習環境□補助教育學院系所國際交流 |

1. 捐款方式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□銀行匯款 | 受款銀行：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忠孝分行代碼：8220185戶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401帳號：185350001030※轉帳日期：　 年　 月　 日※轉帳帳戶號後五碼（必填）：　　　　　　以利對帳 | 敬請填妥本同意書後，連同匯款收據或轉帳明細表傳真、郵寄或掃描後email至give@ntnu.edu.tw |
| □ATM轉帳 |
| □支票 | 敬請填妥新台幣支票抬頭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401專戶」，將本同意書及支票掛號郵寄至「10610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國立臺灣師範學公共事務中心」。 |

●捐款專線：02-77491036｜●傳真：02-23684393｜●信箱：give@ntnu.edu.tw｜●網站：http://give.ntnu.edu.tw

●地址：10610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【國立臺灣師範學公共事務中心】

謝謝您撥冗填寫此份捐款同意書，我們收到進行對帳完畢後，會立即與您聯絡並會於一週內開立收據，

寄發至您提供的地址。感謝您「捐款師大，參與改變」，衷心感謝您！